

索尔·贝娄文集

THE

ADVENTURES

OF

AUGIE

MARCH



Saul Bellow

奥吉·马奇历险记

[美] 索尔·贝娄 著

宋兆霖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T H E

A D V E N T U R E S

O F

奥吉·马奇历险记

[美] 索尔·贝娄 著 宋兆霖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奥吉·马奇历险记/[美] 索尔·贝娄(S. Bellow)著;

宋兆霖译.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6. 12

(索尔·贝娄文集)

书名原文: The Adventures of Augie March

ISBN 7-5327-4134-6

I. 奥... II. ①贝... ②宋...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18945 号

Saul Bellow

THE ADVENTURES OF AUGIE MARCH

Copyright © Saul Bellow, 1949, 1951, 1952,

1953, 1977, 1979, 1980, 1981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06 by 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图字: 09-2004-357 号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
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摘编或复制

奥吉·马奇历险记

The Adventures of Augie March

[美] 索尔·贝娄 著

宋兆霖 译

责任编辑: 冯 涛

封面设计: 王小阳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网 址: www.yiwen.com.cn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浙江印刷集团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22.5 插页 6 字数 576,000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1,500 册

ISBN 7-5327-4134-6/I·2311

精装本定价: 55.00 元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T: 0571—85155604

文集总序

论索尔·贝娄及其创作

在当代美国文坛上,索尔·贝娄被认为是继福克纳和海明威之后最主要的小说家。他的作品包含了丰富的社会内容和深邃的哲理思辨,是一个具有现实主义倾向的现代派作家。他曾三次获美国国家图书奖,一次普利策奖;一九七六年,他还以“对当代文化富于人性的理解和精妙的分析”获得诺贝尔文学奖。

索尔·贝娄(Saul Bellow, 1915~2005)于一九一五年七月十日出生于加拿大魁北克省蒙特利尔市市郊的拉辛镇,他的父母是一九一三年来自俄国圣彼得堡的犹太移民,索尔·贝娄是他们的第四个也是最小的一个孩子。他在蒙特利尔度过了自己的童年。一九二四年,即在贝娄九岁时,全家迁至美国芝加哥定居,从此芝加哥成了贝娄的第二故乡,他在那里上完小学、中学,并于一九三三年考入芝加哥大学,两年后,他转学到伊利诺斯州埃文斯顿的西北大学,一九三七年在该校毕业,获社会学和人类

学学士学位；同年，赴麦迪逊进威斯康星大学攻读硕士学位。翌年初，和第一个妻子安妮塔·戈希金结婚，中断学业，返回芝加哥。自此以后，除担任过一段时间的编辑、记者及在商船上短期服役外，贝娄大部分时间都在明尼苏达大学、纽约大学、普林斯顿大学、芝加哥大学等校执教。后长期任芝加哥大学教授和社会思想委员会主席。一九九三年秋，转入波士顿大学任教。二〇〇五年四月五日，在马萨诸塞州布鲁克莱恩的家中去世。

从一九四一年发表第一篇短篇小说《两个早晨的独白》开始，贝娄已经度过了六十多年的创作生涯，共出版了长篇小说十部：《晃来晃去的人》(1944)、《受害者》(1947)、《奥吉·马奇历险记》(1953)、《雨王亨德森》(1959)、《赫索格》(1964)、《赛姆勒先生的行星》(1970)、《洪堡的礼物》(1975)、《院长的十二月》(1982)、《更多的人死于心碎》(1987)和《拉维尔斯坦》(2000)。此外，贝娄还出版过中短篇小说集《只争朝夕》(1956)、《莫斯比的回忆》(1968)、《嘴没遮拦的人》(1984)、《小说集》(2002)，中篇小说《偷窃》(1989)、《贝拉罗莎暗道》(1989)、《真情》(1997)，散文随笔集《集腋成裘集》(1994)，散文游记集《耶路撒冷去来》(1976)以及剧本集《最后的分析》(1965)等。

二

贝娄六十多年的创作生涯，基本上可以分成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的代表作品是长篇小说《晃来晃去的人》和《受害者》。

贝娄虽然早在一九四一年就开始发表作品，但使他真正走上文坛的第一部作品是《晃来晃去的人》。这是一本日记体小说，主人公是一个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等待应征入伍的犹太青年约瑟夫。他辞去工作，依靠妻子养活，妄想享受一下个人自由。但是征召书迟迟不来，他整天晃来晃

去,无所事事,生活反而越来越空虚,精神也越来越苦闷。他企图在这个混乱、荒诞的世界上寻找“自由”,但这种“自由”反而成了他精神上的沉重负担,他痛感“我们所追求的世界,永远不是我们所看到的世界;我们所期望的世界,永远不是我们所得到的世界”。最后只得要求立即入伍,屈服于“荒诞的现实”。

《受害者》主要围绕着两个人物展开。主人公利文撒尔是个心地善良的犹太人,由于承受着现代城市咄咄逼人的压力,变得孤独寂寞,遇事大惊小怪;另一个是非犹太人阿尔比,他是个反犹主义者,疯疯癫癫令人讨厌,但又特别可怜。利文撒尔和他有矛盾,无法摆脱他,深受其害,但阿尔比又说是利文撒尔造成了他的失业,他是受害者。利文撒尔也承认这一点。那么到底谁是真正的受害者呢?结论看来只能是:他们两人全是受害者。不仅如此,作品暗喻的是:在这个荒诞的世界上,人人都是受害者。

贝娄这一阶段的作品无疑受到当时流行于欧洲大陆的存在主义文学思潮的影响,上述两部作品在基调和风格方面均有类似之处,抑郁冷漠、低沉消极,充满政治幻灭和个人厌倦的气息,主要是给我们展示了社会生活的荒诞性,任何意料不到的事都会给人带来莫名其妙的祸害。在心理描写方面则深受卡夫卡、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影响。它们出版后都赢得了一定的好评,但贝娄自己却称之为充满“八股气”的书,甚至带着嘲弄的口吻说,自己看过校样后,就再没有读过“那种玩意”。他把这归咎于自己在当时占统治地位的福楼拜和詹姆斯模式面前的胆怯。可是话得说回来,这一阶段毕竟在不少方面为作者今后的创作定下了基调,如作品的背景往往为芝加哥、纽约等大城市,主人公多为反英雄式的犹太人,主题主要是展示自我与现实、个人与社会的矛盾,展现的通常是主人公人生道路上的一段苦难历程,经过痛苦的抉择、反省,最后从异化走向妥协,但希望犹存,信心不灭。

第二阶段是贝娄创作生涯中的黄金时期,这一阶段的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奥吉·马奇历险记》、《雨王亨德森》、《赫索格》、《赛姆勒先生的行星》、《洪堡的礼物》,中篇小说《只争朝夕》,短篇小说集《莫斯比的回忆》,散文游记集《耶路撒冷去来》,剧本《最后的分析》及一批论文、散文、随笔。在这一阶段,贝娄相继获得三次美国国家图书奖,一次普利策奖,并于1976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

《奥吉·马奇历险记》的出版,标志着贝娄在创作道路上的一大突破和一大转折,它是贝娄的成名作,也是他的代表作。这部流浪汉式的小说画面广阔、人物众多,它叙述了主人公奥吉从二十年代到四十年代的人生道路,对当时美国社会状况和时代风貌作了淋漓尽致的艺术再现。奥吉出生在芝加哥一个贫苦的犹太家庭,父亲早就遗弃了他们,母亲性格柔弱,好不容易抚养着他们兄弟三人。从小时候起,周围的各种人物就千方百计企图主宰奥吉的命运,而他则坚决不愿听任他们的安排,执着地寻找自己的本质和自由,从而走上了历险的道路。为了摆脱外界的一切控制,他做过各种各样的工作,过着流浪汉似的生活,经历了人世间的种种沧桑。他追求生活,享受生活,但又不愿在醉生梦死的生活受到腐蚀而失去自我本质。结果,他坎坷半世,仍然没有找到自己的“本质”。在极大的苦闷中,他发现了一条生命的轴线,这就是真理、爱情、和平、慷慨、有益与和谐。但尽管如此,在这场自我本质和生存环境的搏斗中,他还是成了一个失败的英雄,最后被迫与环境妥协,成了一个贩卖战争剩余物资的掮客。不过他仍心存希望,信心未灭,正如他在该书结尾中所说,哥伦布虽然被戴上镣铐押解回国,但这并不证明没有美洲。《奥吉·马奇历险记》一书不仅阐释了自我本质与生存环境之间的矛盾这一美国当代小说的重要主题,而且在叙事艺术上也有了重大的突破和创新,形成了一种独特的创作风格,即“贝娄风格”。无疑,《奥吉·马奇历险记》一书,为作者此后的创作奠定了坚实思想和艺术基础。

《雨王亨德森》着重探讨的是人们在物质丰裕社会中的精神危机问题。主人公亨德森从父亲那儿继承了万贯家财，但他不满足于富裕的物质生活，精神上感到极度空虚，找不到生活的意义。他想从父亲的藏书中寻找对人生有教益的格言，但找到的却是他父亲当作书签夹在书中的一张张象征物质文明的钞票。他内心不时回响着“我要，我要……”的呼声，因而决心远离尘嚣，到荒僻的非洲去寻找精神出路和生活意义。经过一系列的冒险和荒唐活动，他居然成了瓦里里部落崇拜的偶像——雨王桑戈，受到了全部落人的爱戴。最后，这位有心造福于人的“探索者”，终于得到了精神上的解脱和领悟，认识到应把“我要”改换成“她要，他要，他们要”，还要把“要”改换成“爱”，通过爱别人来实现自己的价值，使自己的生存有益于社会的其他成员。但作者自称亨德森是个“具有优秀品质的荒谬的探索者”，“荒谬”二字，似乎不乏嘲讽之意。

《赫索格》是轰动一时的畅销书，它作为“高级趣味”的严肃作品进入了以通俗文学占多数的畅销书行列，这说明它大大地激动了广大的读者。小说真实地表现了中产阶级知识分子在当代社会中的苦闷与迷惘，描写了一个犹太学者在现实社会中经历着生活上的失败和精神上的失落。主人公赫索格是一位大学教授，为人敏感、善良，但是现实生活给予他一连串的刺激，家庭的婚变，社会的摒弃，使他对世界的现状极端沮丧，精神濒临崩溃的边缘。他只能写许多不寄出的信以发泄内心的积郁，诉说个人的见解。他苦闷的中心是在他生活的这个混乱的世界上，找不到赖以生存的立足之地。最后，他虽然在乡间古屋里获得了暂时的安宁，产生了新的希望，虽然他声称“我对现状已相当满足，满足于我的以及别人的意志给我的安排，只要我能在这儿住下去，不管多久我都会感到心满意足”。可是，在这风雨飘摇的世界上，他的这种台风眼里的安静到底能维持多久？他的这种新的希望是否会破灭？一切都难以预卜。

《赛姆勒先生的行星》进一步揭露了当代社会的精神堕落和人道主义

危机。主人公赛姆勒是来自波兰的犹太移民，是个受过英国文化教养的知识分子，年轻时对理性和人道具有诚挚的信念。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他经历了战争和屠杀，从法西斯的枪弹下侥幸逃生，参加了游击队。后来赛姆勒来到了美国，于是他这个战争的幸存者成了美国社会的旁观者。他看到的是无法理喻的疯狂和惊人的堕落，物质主义盛行，精神极度贫乏，道德价值混乱。赛姆勒在战争中已对传统的人道主义思想感到幻灭，如今又看到西方文明面临新的危机，他心中充满了悲悯，深感这个星球上的生活已经被疯狂和混乱毒化到难以忍受。但是，他仍然抱着一线真诚的希望，希望“凡是有人生活的地方都能有人的品性存在”。他还是相信，只有爱才能使人类生活走上正轨，使人们得到一种内心的秩序和尊严，人与人之间应该形成一种富于人性的关系，建立起爱的纽带。

《洪堡的礼物》虽然写的是两代作家的命运，但它仍然是反映当代美国生活的一面镜子，揭露了物质世界对精神文明的压迫和摧残，描写了当代社会的精神危机。老作家洪堡是三十年代的著名诗人，他企图用柏拉图的美的观念来改造实用主义的美国。物质主义的盛行，使有着人道主义精神的洪堡越来越受到冷落，渐渐为人们所淡忘。由于绝望而变得玩世不恭的洪堡最后穷愁潦倒，精神失常，在贫病交迫中死在一家下等客栈里。西特林是洪堡以挚友相待的晚辈，曾受到洪堡的提携，五十年代一跃而成为著名的作家。后来两人反目。西特林虽然拥有金钱、地位、名声和女人，过着奢侈的生活，但再也写不出作品，生活也越来越不如意，直至弄得身败名裂：妻子离婚，情妇不忠，黑手党讹诈他，文化掮客欺骗他，最后冷冷清清地流落到西班牙。在精神枯竭和无穷的追悔中，他思念起亡友洪堡，理解了痛苦和价值，并得到了亡友遗赠的电影剧本提纲。他将它出售才渡过难关，重新开始生活。小说既批判了当代社会的物质至上和精神堕落，同时也对物质、精神、人生、友谊等作了富于哲理性的抒发和思考。

《只争朝夕》是贝娄创作的第一部中篇小说，也是他的中篇佳作之一。

小说记述的只是主人公一天的活动,但是通过联想与回忆,展示了他大半辈子的生活以及所受的遭遇和失败:中断大学学业投考电影演员未成,跟妻子结婚又闹离婚,在公司工作和老板争斗,和朋友合伙做生意亏得身无分文。事实上,他过去所以会一再失败,就是因为他要寻求真正的自我,拒绝将自己出卖给虚假的价值。他虽然是个失败者,但是个光荣的失败者。有评论者在评论这部作品时说:“贝娄采用中篇小说的简朴形式,写出了一部关于人类面临错误与死亡的简短的杰作。”

短篇小说集《莫斯比的回忆》收入了贝娄的六个短篇小说,其中《寻找格林先生》、《贡萨加的手稿》及《来日的父亲》都写于五十年代初,曾于一九五六年和《只争朝夕》合集出版。前两篇的主题都是“寻找”,后者只不过是一段内心的思考。这几篇作品充满象征和寓意,在基调上明显带有作者早期作品的痕迹。另三个短篇《离别黄屋》、《往事如烟》和《莫斯比的回忆》分别发表于一九五八年和一九六八年。这些短篇小说主要结合主人公的回忆和联想,叙述了人生道路上的悲欢离合,对人生价值和意义作了寻求和探索。其中《寻找格林先生》、《莫斯比的回忆》等都是贝娄的短篇名篇。

《耶路撒冷去来》记录了贝娄和妻子亚历山德拉去以色列旅行的经历,看似一本游记,实际上也是政论、时评、散文随笔和杂感集,共收文六十二篇。书中描述了耶路撒冷的历史、地理和乡土人情,主要叙写了作者在以色列期间个人的观察和对人生的思考和见解,着重反映了以色列在中东为生存而进行的斗争。

《最后的分析》是贝娄戏剧创作的代表作,初稿写于一九六二年;一九六四年在百老汇公开演出,经修订后于一九六五年出版。但作者自己认为写得并不理想,他说:“头脑中想的只是一个古老的闹剧——只是一系列不同的场景。现在看上去,简直就是别人写的似的。”

八十年代以来,贝娄的创作生涯进入了第三阶段。一九七六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荣誉后,贝娄并不像有的获奖作家那样,在创作上有所衰

退,而是继续保持着旺盛的创作势头,所不同的是,他认为,时代在变化,对视觉、听觉、精神空间的争夺愈来愈激烈,当代读者已经在“印刷品的密林中迷了路”,实在不堪重负,审美情趣已转向欣赏简短和精炼,无暇再读那些“胖墩墩”的作品;作家在创作中应该抓住本质,尽量写得简短,避免冗长;大部分书一旦删短可以有很好的效果,即去掉赘词赘句,以质的提高来解决量的问题。因而他在这一阶段把创作重点转向了中、短篇小说和散文随笔。除出版长篇小说《院长的十二月》、《更多的人死于心碎》和《拉维尔斯坦》外,他相继出版了短篇小说集《嘴设遮拦的人》,中篇小说《偷窃》、《贝拉罗莎暗道》、《真情》和散文随笔集《集腋成裘集》。

《院长的十二月》写主人公芝加哥某大学的一位院长科德教授,陪同他的妻子去罗马尼亚的布加勒斯特探望病危的岳母。作品叙写了主人公在罗马尼亚的见闻和感受。可是作品突出地运用了广阔的时空概念,在描写主人公在布加勒斯特的见闻和感受时,回忆和联想起发生在芝加哥的一系列事件。小说以死亡为中心,探讨了两种社会制度下死亡的内涵,岳母的死揭示了政治谋害的非人道性,学生的死则反映了西方文明的堕落。两种死亡都表明当今人类所面临的人道主义危机,作者所思考的,正是在当代社会中,个人如何在可怕的力量面前维护生存的权利和个人的尊严。

《更多的人死于心碎》写的是知识分子完美的人格与理想的精神,在残酷的社会现实逼迫下不断蜕变乃至分裂的过程。主人公著名植物学家贝恩·克拉德有着一一种理想主义的、富于浪漫色彩的婚姻爱情观,他渴望有一个完美的妻子和幸福的家庭。为了寻求这种爱情和幸福,他苦苦挣扎,不断地进行自我选择,自我改造,然而怎么也无法摆脱他人和社会对自己的影响和支配。他既想追求自己的理想,又不得不顺应社会的现实,既想洁身自好,又得迎合时尚,结果造成了理想的幻灭和人格的分裂,经受着痛苦的精神折磨和摧心剖肝的悲伤。最后他感慨地说,心灵的哀伤杀害了许多人,更多的人死于心碎!

《嘴没遮拦的人》共收五个短篇小说：《嘴没遮拦的人》、《今天过得怎么样》、《泽特兰：人格见证》、《银碟》和《堂表亲戚们》。其中《今天过得怎么样》实际上是个近九万字的中篇。它叙述的是一位著名艺术评论家维克托·伍尔皮和他的情妇在一天内的活动，更重要的是写这位高级知识分子对现实生活和人类命运的哲理思考。虽然他已年迈体弱，但仍不愿远离社会生活，竭力想使自己增加活力和激情，这也反映出一批接近生命终点的中产阶级知识分子的复杂心情。至于男女主人公之间的暧昧关系，则完全出于各自的需要，其中不乏弗洛伊德的影响。这也可说是一篇“哲理—心理小说”。

用作书名的《嘴没遮拦的人》说的是一个爱开玩笑的教授，写了一封长信，忏悔自己曾在无意之中刺伤了周围的人们。他的自供状其实是一份人格成长和自我发现的说明书和回忆录。《泽特兰：人格见证》描写一对青年在新婚后满怀热情地从芝加哥迁居到纽约，故事的主题是，年轻人的美好幻想与金钱决定一切的现实社会的矛盾，同时也反映了“美国梦”的破灭。《银碟》和《堂表亲戚们》则涉及犹太人的家庭情感、责任等主题。通过有关的叙述，探索人世的美德和人生的意义。《今天过得怎么样》和《银碟》都是贝娄短篇小说中的精品。

在中篇小说《偷窃》中，贝娄第一次以女性作为主人公。克莱拉·华尔德是某大公司的高级主管，已经人到中年，她嫁了四个丈夫，但仍钟情于早年的情人以西尔·瑞格勒，对他的一只定情戒指倍加珍惜。小说通过这枚戒指两次失而复得的描写，表现了女主人公在爱情乃至整个人生道路上的艰难历程，同时也展示了一个当代职业妇女生活中的具体矛盾和她忧伤的内心世界，把当代生活中婚姻的失败和两性关系的艰难引向对人类生存状况的思考。

《贝拉罗莎暗道》的故事叙述者是一位记忆强人——记忆力训练学院的创始人。他叙述了二战期间通过一条叫“贝拉罗莎暗道”的地下交通

线,逃离意大利的犹太人哈里·方斯坦及其妻子索莱拉和地下交通线建立者百老汇娱乐业大亨比利·罗斯之间的一段故事。作品暗示对于饱受劫难的犹太民族来说,植根于感情的记忆是多么重要,忘却过去等于死亡。这样,这位记忆专家到了暮年时终于对记忆有了更深一层的省悟。

《真情》是贝娄自一九九五年吃鱼食品中毒搁笔两年后,于一九九七年出版的一部中篇小说。作品通过几个犹太老人的生活和命运,展示了芝加哥犹太社会的真实情况。在芝加哥的老年人,主要威胁是空虚、孤寂,人与人之间充满隔阂,互不相通。对人生的短暂也流露出深深的忧伤。在调侃犹太人的同时,也对社会上的人情冷暖作了一针见血的讽刺和揭露。

二〇〇〇年,贝娄以八十四岁的高龄出版了他的第十部长篇小说《拉维尔斯坦》。该书的故事取材于他的老友艾伦·布鲁姆的人生经历。书中的主人公拉维尔斯坦可以看作是布鲁姆的化身,而第一人称的叙述者老作家齐克则是贝娄本人。前者是芝加哥大学的一位知名学者,以抨击美国政治、思想、教育制度的《走向封闭的美国精神》一书闻名,最后因患艾滋病去世。小说的故事极其简单,前两部分主要是写主人公拉维尔斯坦一生最主要也是最后的一个阶段,后一部分写叙述者齐克自己的一段濒临死亡的经历。贝娄主要通过对这位好友的追忆,对人类生活中的爱情、友谊、死亡等问题进行严肃的思考。

《集腋成裘集》是贝娄数十年来所写散文随笔的精选集,收文三十篇,分为“涉笔成趣”、“作家、文人、政治”、“精神涣散的公众”、“思绪如烟”、“几番珍重”和“印象与想法”六辑。贝娄的散文随笔也像他的小说一样,有着自己独特的风格。就题材来说,既有对人类的生存境况、生活价值、人类的命运前途作哲理性的探讨,而且对历史人物和历史事件作了深入的剖析,对文学艺术的历史现状与未来也作了睿智的论述。贝娄自己说,他提供的“不是一个遗骨盒,而是一些可读性较强的文章”。集子中一些带有自传性的文章,一些记录自己在某些特定时刻和特定地点的见闻和思考,以及对

一些朋友和同事的回忆，写得都很精彩。作者在直觉、思维、阐释的基础上，将自己的描述、记述提升到哲理的高度。寓庄于谐，寓谐于庄，庄谐并重的风格则使作品更富情趣，更显机智，更能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

三

从发表第一篇短篇小说到现在，贝娄已经在文学创作的道路上度过了六十多个春秋。从他的整个创作思想和创作方法看，贝娄是一位具有现实主义倾向的现代派作家。

在贝娄的创作发展过程中，乔伊斯、普鲁斯特等现代派作家给了他很大的影响，他还接受了萨特存在主义的某些观念。他曾说过，“每一个现代的作家都具有一种关于历史的理论，我想，一直到最近为止，我的历史理论在很大程度上是属于现代主义的。”他在作品中描写了“异化世界”和“寻找自我”，塑造了一系列充满矛盾的“反英雄”，也即“非传统英雄式的主角”，运用了多种的意识流手法，在人与社会、人与人、人与自然和人与自我的关系中，都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现代主义的观点。

与此同时，贝娄也继承了现实主义文学的某些传统，对福楼拜、狄更斯、托尔斯泰、德莱塞等现实主义作家充满敬意。他不像乔伊斯那样要彻底摆脱政治历史和现实社会的影响，也不像普鲁斯特那样倾注于主观的内心生活。他并不同意现代主义作家声称的文学是作家的自我表现，是宣泄欲望的观点，他强调文学的认识价值，认为作品应有具体的社会历史内容，并明确表明，他要立志成为一个“社会的历史家”，主张文学作品应该反映社会的历史真实。他接受诺贝尔文学奖时的受奖演说，最后一句话是：“还是康拉德说得对，艺术试图在这个世界里，在事物中以及在现实生活中，找出基本的、持久的、本质的东西。”

贝娄的作品题材广泛、色彩纷呈，但主要的是从各个视角、各个层面

深刻地描绘当代社会的形形色色,揭露当代文明的种种弊端,批判当代生活特别是城市生活的各种丑恶,表现当代人特别是知识分子的精神危机。正如他自己所说,他的兴趣在于“揭示人类生存境况的秘密”。二次大战以后,伴随着科学技术的飞速进步,美国的物质文明有了极大的发展,可是在这种“丰裕社会”中,由于物质主义和实利主义的进一步泛滥,愈来愈多的人只知不顾一切地追求个人利益和物质享受,根本不去关心生命的目的和存在的意义,人越来越失去人的尊严和价值,人和人之间的关系变得愈来愈冷漠无情。灵魂被摧残,精神被瓦解,“人类所有高贵的道德情操,往往会被人怀疑为一种欺骗手段”,从而出现了种种社会问题和精神危机。贝娄作为一位有高度社会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的作家,本着自己对当代社会的敏锐观察,对当代文化的深刻理解和对当代人的心理的微妙分析和思考,通过自己的作品,深刻地展示了当代社会中个人与社会、自我与现实之间难以调和的矛盾,阐明了人的价值与尊严在异化的生存条件和环境中所面临的重重困境,表明了现代人的生存状态和生存心理以及现代人对现代社会的思考,特别是一向以人道主义作为精神支柱的知识分子产生的精神危机,他们的异化感、危机感、沉沦感和他们的苦闷与迷惘。贝娄本着自己作家的责任与良知,对世界前途深怀关注,对人类命运充满忧虑,对社会现实作了严肃探索,对社会道德作了真诚评价,对人生做着执着追求,对人性做了深入开掘,正如他自己所说,“要求能有一种更加广泛、更加灵活、更加丰富、更有条理、更为全面的叙述,阐明人类究竟是什么,我们是谁,活着为什么等等问题。”

贝娄小说中的主人公,大多为对当代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道德等感到迷惑或失望的犹太知识分子,也即赫索格式的人物。这些人都继承了古老的犹太文化的精髓,受过欧洲传统文化的熏陶,接受的是现代美国的教育,生活在纷乱喧嚣的现代都市中。他们大多有着一套高尚的理想,

相信人生的价值在于维护人的尊严,追求某种高于现实的生活。可是在当代社会中,人道主义理想已被现实生活击得粉碎,他们的“高尚理想”、“高贵情操”和“诚实善意”,已经与现实生活格格不入,被人认为“脑子有毛病了”,甚至被人怀疑为“一种欺骗手段”。他们痛恨这个世界的“荒诞、冷漠”和这种生存环境的“重压、无奈”,他们的精神支柱受到了破坏,心理状态失去了平衡,于是他们一面在这个风雨飘摇的世界里漫游,一面不断试图寻到一个赖以生存的立足之地。可是他们的追寻毫无结果,一个个都成了现实社会不合时宜的失败者,成了反英雄,成了没有立足之地的“晃来晃去的人”。可是他们并没有抛弃人之为人的价值标准王国,他们意识到,只要有价值标准的存在,人们就能获得自由,从而肩负起做人的责任,产生出行动的愿望,树立起对未来的信念。

贝娄的小说几乎都以大都市为背景,其中主要是芝加哥。这不仅是因为贝娄长期生活在芝加哥,亲自经历了这个城市的历史变迁,目睹了它的繁荣和衰败,对它有着一种爱恨交织的感情,更因为芝加哥是现代都市生活的代表和典型,是美国当代文明的象征和缩影。贝娄笔下的芝加哥,如同狄更斯笔下的伦敦,乔伊斯笔下的都柏林,是一种典型的环境。芝加哥从本世纪初就已成为美国工业文明的重镇和现代美国文化的象征,它表现了美国人民的开拓、创造精神,如今它又成了美国物质主义社会和实用主义文化的中心,它既是一个繁华热闹的大都市,也是一个藏垢纳污之所,当代社会和都市生活的形形色色,在这儿暴露无遗。贝娄作品中的主人公们正是在这儿经历和目睹了一切,从而使他们的身心都受到了伤害,使他们不知所措,陷入了精神危机。所以,芝加哥作为贝娄大部分作品的背景,实际上它是整个当代美国社会、当代都市文明的缩影。

一般认为,贝娄的小说大多有一个“从异化到协调”和“从自我怨忿到自我消失”的结尾。奥吉·马奇发现生命的轴线后,本想找一片清静之地创办孤儿学校,结果未能如愿,而是成了一个贩卖战争剩余物资的掮客。赫索格

最后回到路德村的乡间古屋说：“我对现状已相当满足，满足于我的和别人的意志给我的安排，只要我能在这儿住下去，不管多久我都会感到心满意足。”《赛姆勒先生的行星》的结尾是赛姆勒和安纳德的遗体告别。雨王亨德森最后逃出非洲，带了一个波斯孤儿回到美国，决心重进大学学医，“希望将来通过行医使自己的生存有益于社会的其他成员”。《洪堡的礼物》的结尾是西特林以敬重和怀念的心情重新安葬了洪堡的遗骨。《更多的人死于心碎》中的贝恩则在第二次婚姻危机后偷偷去了北极，等等。有人认为，所以有这样的结尾，这表明个人的意志是无法与社会现实抗衡的，其结果必然会导致个人与社会的妥协而趋于和谐；也有人认为是这些主人公碰了壁、吃了苦后有了更多的现实感，因而只好在协调中保持尊严的立足点；也有认为这是以一种解嘲的方式使主人公在精神上保持某种优势；有的则认为这反映了当代中产阶级知识分子包括作者在内思想上的两重性。

贝娄作品的结尾在艺术上备受人们推崇，看来，这是一个值得深入研究的问题，其中显然有着更为复杂的含意。因为，奥吉·马奇最后的一句话是：“当人们把哥伦布戴上镣铐押解回国时，他大概也认为自己是个失败者。但这并不证明没有美洲。”《赫索格》的最后一句话是：“现在，他（赫索格）对任何人都不发出任何信息；没有，一个字都没有。”赛姆勒和安纳德的遗体告别时则认为，安纳德虽然在发财致富方面不惜采用不体面的手段，然而他还是属于到现在还珍重家庭感情的那种好人，具有仁慈的心肠，他完成了人和上帝之间的“契约”。亨德森的最后的一句话是“我感到现在该轮到行动的时候了，于是我继续跑着——跑呀，跳呀，声音铿锵地跑跳在北极沉静而又灰蒙蒙的雪地上”。西特林和孟纳沙安葬了洪堡的遗骨后，发现一朵小红花。孟纳沙问：“这是什么，查理？一朵春天的花吗？”西特林答：“是的。我想这终归会发生的。”贝恩在去北极之前则说：“我是一只同纵火犯一起逃跑的凤凰？让我看看还能做些什么，我是否能从这火灰里升腾起来。”以上这些话和表现，都有着丰富深邃的内涵，具有